

证券简称：山东墨龙

证券代码：002490

公告编号：2020-062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墨龙”或“公司”）于2020年11月2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539号《关于对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以下简称“《关注函》”）。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在2020年11月27日前报送相关说明材料并对外披露。

收到《关注函》后，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及中介机构共同对其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由于《关注函》涉及的相关事项需进一步补充、完善，同时相关内容需会计师及评估机构发表核查意见，公司预计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回复工作。为确保《关注函》回复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至2020年12月4日前完成回复工作。公司将继续督促相关部门加紧核查、积极推进，尽快完成相关回复工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七日